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IAN CHENG HOLDINGS LIMITED

### 天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0)

### 盈利警告 — 虧損減少

本公告乃由天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董事會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及分析，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間錄得股東應佔淨虧損不超過約45.0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政年度**」)錄得的股東應佔淨虧損約87.0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42.0百萬港元或約48.3%。

於報告期間淨虧損較二零二三財政年度減少的主要原因如下：

- (i) 於報告期間的海事建築工程、其他土木工程及船隻租賃服務收益增加約20.7百萬港元；
- (ii) 來自新業務分部、康養服務的收益增加約4.6百萬港元；
- (iii) 於報告期間的銷售成本減少約5.2百萬港元；
- (iv) 於報告期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減少約8.9百萬港元；及

(v)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合約資產、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回約1.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財政年度：減值虧損約1.6百萬港元)。

本公司目前正在落實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綜合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屬董事會基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年度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艷玲**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鄭艷玲女士、歐陽建文先生、羅浩先生及王旭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溫新輝先生及文孝效先生。